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00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壹、綜合企劃業務 一、推動高雄自由貿易港區	本府與交通部高雄港務局合作，積極開發自由貿易港區。洲際貨櫃中心第二期計畫 100 年 3 月 10 日奉行政院核定，面積 421 公頃，刻辦理圍堤工程；南星土地開發計畫面積 106 公頃，100 年 11 月 9 日 6 家綠能業者已簽署投資意願書；第二貨櫃中心後方唐榮土地面積 28 公頃，本府於 101 年 1 月 16 日協助港務局進行招商審查。總計擴增自由貿易港區腹地 555 公頃，促進港埠、倉儲、綠能等臨港關聯產業發展。
二、國道七號周邊土地策略發展案	行政院 99 年 3 月 19 日核定「國道 7 號高雄路段計畫」，本府配合交通部於仁武烏林一帶 247 公頃土地規劃產業園區用地，並於 100 年 10 月 24 日將開發計畫函送交通部納入整體財務評估，俾國道 7 號建設與園區開發於 106 年同步到位。
三、大南星填海造陸計畫可行性規劃報告	為加速臨港產業發展及強化高雄港自由貿易港區運籌機能，本府已完成大南星填海造陸計畫可行性規劃報告，預計填築 774 公頃臨港產業發展腹地，創造 4438 億元年產值及 22,500 個就業機會。
四、變更月世界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	完成變更月世界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書圖，於 101 年 1 月 17 日至 2 月 20 日辦理都市計畫書圖公開展覽事宜，俟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即可公告實施。
貳、區域發展及審議業務	
一、高雄市區域計畫規劃案	完成本市環境地理資訊基本圖資建置，並藉由與專家學者、專業團體對話方式，廣泛蒐集高雄市區域計畫在城市治理上所應發揮之功能、行政區劃分與整併方式等議題之不同觀點，納作後續規劃參據。
二、都市計畫審議業務	本市都委會 100 年度共召開 62 次會議(委員大會 13 次、專案小組會議 49 次)，計完成審議案 42 案、研議案 3 案、報告案 3 案。
三、非都市土地開發審議業務	本市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專責審議小組及本市莫拉克颱風災民安置用地變更及開發專責審議小組 100 年度共召開 7 次會議，計完成非都審議案 5 案、莫拉克審議案 2 案。
參、都市規劃業務	
一、高雄市細部計畫通盤檢討規劃案	參酌機關、團體或人民建議，完成本市後勁舊部落、籬子內舊部落地區、右昌一帶地區、莒光宏毅新村地區、佛公細部計畫等地區通盤檢討規劃草案及本市市場用地專案通盤檢討規劃草案，預計 101 年度辦理都市計畫法定程序，補充社區所欠缺之公共設施，促進土地有效利用。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二、高雄市都市計畫工業區整體規劃案	完成 850 公頃工業區產業與土地使用現況清查，提出工業區發展策略與相關配套措施規劃草案，納作後續各該地區辦理通盤檢討規劃參考。
三、高雄市公共設施保留地通盤檢討案	完成公共設施發展現況檢討及分析，並提出本市 1,191 處，2,182 公頃公共設施保留地取得與發展策略及相關配套措施規劃方案，納作後續各該地區辦理通盤檢討規劃參考，以解決政府財源不足、無法及早取得公共設施保留地問題。
四、變更大坪頂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	參酌機關、團體或人民建議，辦理大寮及林園區舊部落及整體開發地區都市計畫檢討，進行 1600 公頃計畫圖重置作業。另研究現行都市發展所衍生之課題及施行對策、開發許可等，以加速地區開發及促進土地有效利用。
五、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補助辦理地形補測、都市計畫圖重製及變更湖內都市計畫與通盤檢討案	參酌機關、團體或人民建議，辦理湖內地區都市計畫檢討，完成 1,000 公頃地形補測、都市計畫圖重製作業。預計 101 年度依法辦理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六、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補助辦理地形補測、都市計畫圖重製及變更彌陀都市計畫與通盤檢討案	參酌機關、團體或人民建議，辦理彌陀地區都市計畫檢討，完成 330 公頃地形補測、都市計畫圖重製作業。預計 101 年度依法辦理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肆、都市設計業務	
一、高雄市推動鐵路地下化工程暨周邊場域縫合規劃技術案	配合愛台 12 建設-北中南都市鐵路立體化及捷運化-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延伸左營計畫等國家重大計畫，及針對前開地下化計畫與鳳山計劃周邊納入整體縫合發展規劃，進行相關場站、園道細部設計提送都市設計審議等技術面課題協助處理事宜，總計完成 10 個場站及園道長度 18.16 公里之規劃設計。
二、高雄市縣都市設計機制整合及熱島效應測量調查委託規劃案	因應縣市合併避免市縣交會處都市設計管制措施競合，以現行制度為基礎整併相關程序及規定，並延續本市都市熱島現象研究，進行微氣候量測調查，建立大高雄地區微氣候地圖，供未來生態都市設計應用。
三、都市設計資料建	配合中央政府推動智慧台灣政策計畫及服務品質提升計畫，並因應縣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檔效率品質提升與成果加值化計畫案</p>	<p>市合併都市設計審議業務整合，辦理都市設計審議及都市發展數位資料建置，總計完成 245 個案件之 3D 建模及報告書掃描建檔，並研提相關計畫爭取中央補助。</p>
<p>伍、社區營造業務</p> <p>一、高雄市(88~98年)城鄉風貌補助計畫成果現況調查及管理維護機制</p> <p>二、高雄市社區營造及公共空間環境景觀計畫</p> <p>三、舊城區及舊左營國中綠美化工程</p> <p>四、高雄縣辦理 88 至 98 年度城鄉風貌補助計畫成果及後續管理維護調查計畫</p> <p>五、社區環境綠美化風貌營造計畫</p> <p>陸、住宅發展業務</p> <p>一、高雄市興仁國中圍牆周邊公共空間改善暨社區空間環境綠美化工程</p> <p>二、高雄市住宅發展政策規劃研究</p>	<p>配合營建署城鄉風貌計畫完成以下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本市 88 年至 98 年城鄉風貌補助計畫之清查與成果彙整。 2. 歷年補助計畫工程案之現況調查。 3. 評析城鄉風貌景觀管理維護機制。 4. 城鄉風貌歷年成果展示網站建置及後端管理維護，以利計畫管考。 <p>完成以下各案規劃設計，並獲內政部補助經費 1,907.5 萬元，預定於 101 年度執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雄市北屋中游水岸南側綠坡休憩草地工程 690 萬元。 2. 高雄市覆鼎金圳上游複合型社區綠花園計畫 775 萬元。 3. 高雄市大樹區竹寮取水站暨周邊環境景觀綠美化工程 900 萬元。 4. 高雄市餐旅國中戶外空間綠美化工程 360 萬元。 <p>以環境整理及綠美化改造左營舊城內部原海光三村遺留荒置空地及蓮池潭南側舊左營國中校地，於 100 年 6 月 7 日完工，計可增加自然腹地約 3 公頃及人行休憩步道系統，延伸擴大蓮池潭及龜山之水綠空間，營造民眾共享的休憩環境。</p> <p>配合營建署城鄉風貌計畫完成以下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原高雄縣轄區 88 年至 98 年城鄉風貌補助計畫之清查與成果彙整。 2. 歷年補助計畫工程案之現況調查。 3. 評析城鄉風貌景觀管理維護機制。 <p>鼓勵社區組織透過志工動員改善環境死角及髒亂點，以植栽、植草皮、雜物拆除清理等方式進行簡易綠美化，營造清淨家園。總計至 100 年底約有 3,000 名志工參與，並有 126 處社區髒亂點獲得改善，提升社區居住品質及增加社區公共空間。</p> <p>100 年度完成高雄市興仁國中圍牆周邊校園退縮地綠美化工程，改善周邊都市景觀環境暨增設校園周圍通學步道，以提高學生步行上課之安全性；另活化利用新草衙地區 4 筆閒置公有土地進行綠美化，俾利作為社區民眾休閒活動空間。</p> <p>配合住宅法公告實施，完成本市住宅計畫，做為推動本市社會住宅之參考。</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案	
三、住宅用地管理業務	定期派員巡查獅甲段、果貿段等國宅用地，同時配合市府落實環境自我管理及美綠化市容政策，於99年2月及99年11月委託廠商辦理用地及草皮修剪維護，目前在管理維護期中。
四、國宅銷售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凡符合低收入戶國宅承購資格之家庭，得以月平均負擔約5千元購置住宅，100年度共計36戶家庭受惠。 2. 針對弱勢家庭（單親、身心障礙及原住民），持續辦理8折優惠價格承購國宅，100年度共計20戶家庭受惠。 3. 店鋪住宅銷售戶數共計40戶，持續辦理委外銷售業務，獅甲、光華國宅店鋪已全部出清。
五、住宅補貼與青年安心成家業務	<p>100年度住宅補貼、青年安心成家方案共計受理12,991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建立公平住宅補貼制度及提昇居住品質，協助市民居住於適居之住宅，100年度住宅補貼自7月5日至8月13日受理申請，申請戶數租金補貼為8,306戶、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752戶及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248戶，於100年12月底前核定7,663戶租金補貼，547戶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152戶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2. 為協助新婚或育有子女之青年家庭解決居住問題，提供2年每月最高3,600元租金補貼及前2年零利率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100年度核定租金補貼1,499戶，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2,186戶。
六、國宅社區管理維護業務	協助民族國宅等19個社區辦理公共設施改善，計有公共消防管路設備、頂樓安全門、大門、電梯修繕、逆止閥、外牆磁磚脫落、監視系統、滲水修繕更新等公共設施改善，目前有小港二期甲區外牆磁磚掉落修繕工程等19案完成施工驗收及請領補助款程序。
七、都市更新機制相關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民間提案申請辦理都市更新案共3案，陸續進入法定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審查程序。 2. 核定社區自提都市更新概要共2案。 3. 協助社區申請中央都市更新基金補助款辦理自行都市更新1案。 4. 辦理台鐵高雄港站都市更新公開招商甄選實施者。
八、99年莫拉克颱風災後永久性安置住宅計畫—高雄市杉林區月眉農場中學巷以南、以北二處基地變更開發計畫案	變更計畫草案業經本府於100年11月17日召開「高雄市莫拉克颱風災民安置用地變更及開發專責審議小組100年第3次審查會議」審議通過，本府於100年12月20日准予變更許可開發，俾利各機關進行園區之開發建設，以利居民生活環境之改善。
九、六龜區龍興段永	業於100年3月中旬完成永久屋基地及聯外道路之土地取得，並提供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久屋基地聯外 道路土地	予法鼓山慈善基金會及本府地政局辦理永久屋興建與基地公共設施工程。
柒、都市開發業務 一、高鐵左營站轉運 專用區綠美化 工程	將高鐵站前 1.3 公頃蔓草叢生之公有空地，藉由綠美化工程營造出簡潔壯觀的城市入口意象，並於 100 年 10 月 25 日完工。
二、都市計畫樁位新 釘補建	配合原高雄縣轄區內年度都市計畫發布、公共工程、防洪工程等計畫擬定推動之需求，完成測設都市計畫樁位共 29 案，提升整體市政建設績效。
三、1/1000 地形圖測 製(監驗)暨系 統建置	完成建置本市鳳山、仁武、澄清湖特定區(仁武)、楠梓交流道特定區(仁武部分)等 4 個計畫區(約 5,400 公頃)地形、地貌資訊，測製高精度數值地形圖取代老舊紙圖，促進本市各項建設規劃之精準及效率。
四、都市開發後續維 護工程	辦理前鎮區獅甲段 518、518-2 地號、西臨港線、台鐵高雄港站周邊區域等維護管理區域之清潔維護及設備修繕工作，維持優質公共開放空間。
五、高雄市都市計畫 樁 TWD97 座標系 統建置與控制 測量作業計畫	因應全國圖資座標系統統一，完成原高雄市轄區都市計畫樁座標轉換(TWD67 轉為 TWD97)及樁位圖繪製。
六、配合公共工程開 闢、市地重劃、 都市計畫發布 樁位測設暨控 制測量	配合原高雄市轄區內年度都市計畫發布、公共工程、防洪工程等計畫擬定推動之需求，完成測設都市計畫樁位共 23 案，提升整體市政建設績效。
七、土地使用分區核 發系統規劃與 資料建置	完成原高雄市 11 區土地使用分區都市計畫發布日期資料庫建置，作為全面線上核發分區證明書之基礎。
八、舊城社區人文生 態步道工程	改善舊城國小既有破損人行道鋪面及植栽環境整理，以提昇優質開放空間，營造社區共享的休憩環境，並於 101 年 1 月 6 日完工。
九、高雄西臨港線北 斗街至縱貫線 分支口段景觀 綠美化工程	於 100 年 4 月甫開放之高雄港站自行車道及景觀綠地場域，延伸至興隆路(100 年 11 月 25 日完工)，持續改善臨港線廢弛鐵道現況及提升都市生活品質。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十、高雄市哨船頭地區旅客服務中心兼交通中繼站興建工程</p>	<p>哨船頭輪渡站對面之公有閒置空地，經市府綠美化整理，於 100 年 10 月完工，提供當地居民及前往西子灣旅客優質開放空間。</p>